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2NMA1L4688620261 采购计划 广西政采[2025]22279 号
号：
项目名称：国家特种设备事故应 项目编号：GXZC2025-G1-003530-JDZB
急培训演练基地科普
普法展馆项目
采购人（甲方）：广西质量工程职业技 供应商（乙方）：广西青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术学院
签订地点：广西南宁 签订时间：2026.1.1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和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合同标的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制造商或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及数量	单（元）	合计（元）
1	地面水磨石	海螺/海螺（广西）控股有限公司	定制	m²/1030	136.00	140080.00
2	墙面	力涛/广西柳州松明木业有限公司	定制	m²/1050	125.00	131250.00
3	金属踢脚线	宏旺/宏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定制	m/160	65.00	10400.00
4	玻璃门	荣佳/南宁市荣佳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定制	樘/2	6850.00	13700.00
5	可移动隔墙	宏旺/宏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定制	m²/445	495.00	220275.00
6	铝单板	巨锋/广西巨锋铝业有限公司	定制	m²/150	510.00	76500.00
7	造型吊顶	力涛/广西柳州松明木业有限公司	定制	m²/148	172.00	25456.00
8	吊顶喷黑处理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定制	m²/1180	22.50	26550.00

9	亚克力字	展宇/浙江展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定制	m ³ /41	185.00	7585.00
10	立体字	展宇/浙江展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定制	m ³ /79.5	220.00	17490.00
11	PVC 雕刻字	康飞板/河北康飞塑业有限公司	定制	m ³ /53.2	145.00	7714.00
12	PVC 雕刻板	康飞板/河北康飞塑业有限公司	定制	m ³ /80	120.00	9600.00
13	定制造型灯箱	得伦/上海得伦广告器材有限公司	定制	m ² /185	265.00	49025.00
14	定制展板	亿豪/广东亿豪铝业有限公司	定制	m ² /42	246.00	10332.00
15	油画布	得伦/上海得伦广告器材有限公司	定制	m ² /685	78.00	53430.00
16	墙柜	力涛/广西柳州松明木业有限公司	定制	m ² /136.2	165.00	22473.00
17	展柜	力涛/广西柳州松明木业有限公司	定制	m ² /56	320.00	17920.00
18	锅炉手工大模型	南宁市品上模型设计有限公司	定制	项/1	38600.00	38600.00
19	压力容器手工大模型	南宁市品上模型设计有限公司	定制	项/1	36500.00	36500.00
20	压力管道手工大模型	南宁市品上模型设计有限公司	定制	项/1	39300.00	39300.00
21	微缩模型特种设备拆解件	南宁市品上模型设计有限公司	定制	项/1	27500.00	27500.00
22	配电箱	德力西/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	XL-21	个/1	3285.00	3285.00
23	电线 2.5m ²	桂林国际电线电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ZC-BV2.5	m/2800	3.30	9240.00

24	电线 4m ²	桂林国际电线电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ZC-BV4	m/800	4.20	3360.00
25	电线 6m ²	桂林国际电线电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ZC-BV6	m/400	5.50	2200.00
26	电线配管	日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D20	m/1300	3.20	4160.00
27	电缆线	桂林国际电线电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YJV-0.6/1kV-4×10	m/100	78.00	7800.00
28	电缆配管	日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D25	m/100	12.00	1200.00
29	插座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12	个/10	25.00	250.00
30	地面插座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D8Z223	个/5	125.00	625.00
31	开关面板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12	个/5	25.00	125.00
32	疏散指示灯	雷士照明/雷士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BLZD-1LROE II 3W	个/10	150.00	1500.00
33	安全出口指示灯	雷士照明/雷士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BLZD-1LROE II 3W	个/6	150.00	900.00
34	筒灯	中慕照明/广东中慕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ZM-TD65	个/40	88.00	3520.00
35	应急电源灯	安俊祺/中山市东风镇艾民照明电器厂	AM-ZFZD-E3W-B02	个/20	150.00	3000.00
36	展陈灯带	中慕照明/广东中慕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ZM-18-D	m/230	38.00	8740.00
37	展陈灯具	中慕照明/广东中慕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ZM-55-10P	个/50	265.00	13250.00
38	专业轨道	中慕照明/广东中慕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ZM-GD21	m/50	35.00	1750.00

39	造型条形灯	中慕照明/广东中慕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ZM-T6	m/40	155.00	6200.00
40	平板吊顶大灯	中慕照明/广东中慕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ZM-PD16	m²/30	358.00	10740.00
41	VR 眼镜 (6DoF)	PICO/海南创见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PICO 4 Ultra	台/12	5899.00	70788.00
42	VR 服务器	华硕电脑有限公司	华硕 T30 塔式定制服务器	项/1	58600.00	58600.00
43	地面抗干扰涂装	千帆/广东艺都科技有限公司	定制	项/1	25250.00	25250.00
44	视频处理器	诺瓦/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8	台/1	7500.00	7500.00
45	全彩控制系统	诺瓦/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H7512	张/26	180.00	4680.00
46	音响	英国美声/先歌国际影音有限公司	CV8	只/2	1260.00	2520.00
47	功放	Bvoice 亿音/广州市亿音科技有限公司	BV-S430	台/1	3350.00	3350.00
48	机房相关附属设备	空调：艾特网能/深圳市艾特网能技术有限公司 UPS：艾特网能/深圳市艾特网能技术有限公司 防静电：思蕊/江苏思蕊活动地板有限公司 配电箱：德力西/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 插座：公牛/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线缆：桂林国际/桂林国际电线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室内机： CS005HAAP01-IT 室 外机：ACS08-A UPS： UE-0030SPS 防静电：定制 配电箱：DGP4 插座：G12 线缆： YJV-0.6/1kV-4 × 10	项/1	23560.00	23560.00

49	虚幻引擎 VR 互动内容采购&开发	广西京钦同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定制	项/1	685000.00	685000.00
50	中控主机	城视/广西城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CS-ZKFW	台/1	16800.00	16800.00
51	开关机控制器	秀展/沈阳秀展科技有限公司	XZZK-1UPC16TY16	台/1	6500.00	6500.00
52	中控无线管理终端控制器	城视/广西城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CS-KZMK	个/7	950.00	6650.00
53	强电控制器	秀展/沈阳秀展科技有限公司	XZZK-Z8-24AMIT	台/1	6300.00	6300.00
54	控制面板	远众/广东远众技术有限公司	TSW07P	台/1	8500.00	8500.00
55	交换机	锐捷/锐捷路由器由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RG-ES126GS-LP-E	台/2	2200.00	4400.00
56	机柜	凡图/南宁市金昌利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定制	项/1	2200.00	2200.00
57	网线 pvc 管	秋叶原/深圳市秋叶原实业有限公司	QS2619CT50S	项/1	6800.00	6800.00
58	AP	锐捷/锐捷路由器由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RG-EAP262(E)	台/8	550.00	4400.00
59	中控系统	广西城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中控系统 v1.0	项/1	22500.00	22500.00
60	平板控制程序	广西城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定制	项/1	18700.00	18700.00
61	融合播控系统	蕃秀/广州蕃秀科技有限公司	融合系统软件 V1.0	台/2	14500.00	29000.00
62	压力管线融合投影互动内容开发	广西京钦同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定制	项/2	60000.00	120000.00

63	叉车仿真驾驶台	广州即视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叉车培训考核模拟机	项/1	58500.00	58500.00
64	机电类 PLC 仪表仿真操作台	伊米迪（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Smart PLC JT-Smart01XS	项/1	22500.00	22500.00
65	AR 眼镜（6DoF）	XREAL/闪耀现实（无锡）科技有限公司	XREAL One Pro	台/6	5850.00	35100.00
66	55 寸悬挂式液晶显示屏	TCL/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ID55P20M	台/4	4250.00	17000.00
67	特种设备三维模型库	广西京钦同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定制	项/1	115000.00	115000.00
68	锅炉类 VR/AR 互动教学内容研发制作	广西京钦同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定制	项/1	216000.00	216000.00
69	压力容器 VR/AR 互动教学内容研发制作	广西京钦同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定制	项/1	216000.00	216000.00
70	压力管道类 VR/AR 互动教学内容研发制作	广西京钦同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定制	项/1	216000.00	216000.00
71	机电操作类 VR/AR 互动教学内容研发制作	广西京钦同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定制	项/1	216000.00	216000.00
72	各学科 AI 模型语料搜集清洗	广西京钦同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定制	项/1	73000.00	73000.00
73	AI 互动理论培训与模拟考试平台软件开发	广西京钦同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定制	项/1	145000.00	145000.00
74	AI 推理服务器	华硕电脑有限公司	华硕 T30 塔式定制服务器	项/1	103000.00	103000.00
75	课程编制	广西青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定制	项/1	250000.00	250000.00

76	设计费	广西青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定制	项/1	175100.00	175100.00
总价（人民币）（大写）肆佰零伍万伍仟柒佰贰拾叁元整（小写） ¥4055723.00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3. 合同总价包括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机房建设费、税费、培训费、产品检测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费等全部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指标必须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相一致。合同标的一览表中如有列入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乙方必须提供在清单中的产品，合同标的一览表中如有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乙方必须提供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的产品或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3. 装饰装修部分所使用的主要材料必须为正规厂家生产的优质产品，并经由甲方予以确认后方可使用。设计未明确的主要材料，乙方必须提供材料样品以及材料的规格、价格、质量等级等情况，报甲方同意后方可使用。

4. 乙方严格按照装饰装修图纸和中标材料中的材料品名、型号、质量等级进行操作施工，确保符合设计及国家现行相关规范的要求。甲方按照国家有关的技术规范和甲方的要求进行验收，验收标准合格，并经甲方验收人员签字确认。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问题。

5. 如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归属的，产权归属为： 甲方

6. 产权纠纷处理方式：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妥善处理纠纷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应确保包装要求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4.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及快递包装应满足《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要求。

5.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交付。

6.货物的运输方式：乙方自定。

7.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由乙方负责。

8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9.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到货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及使用时间：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交付标准：乙方交付前应对货物作出全面检查后，将符合合同文件要求的货物与相关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保修卡等单证和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一同交付给甲方。

3.验收程序：验收一般分为到货验收、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三次单项验收。经甲方同意，单项验收可以部分或全部合并进行。本项目采用的验收方式为：到货验收、初步验收、最终验收。

（1）到货验收：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对交付的货物依据验收标准进行到货验收，对品牌、规格型号、外观、有关资料及备品备件、包装要求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的，视为到货验收合格给予签收。

（2）初步验收：货物需进行安装调试的，应在安装调试后进行初步验收。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进行初步验收。

（3）最终验收：货物满足合同交付标准后，依照本合同验收标准进行最终验收。甲方在乙方通知后进行最终验收。

4.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标准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乙方的投标文件响应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进行验收；上述标准如有不一致事项，以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中对应要求或指标中较优作为验收标准。如果货物中有执行国家强制标准的，则验收标准不得低于国家强制标准。

5.验收地点及验收期限：到货验收地点为货物交付地点，其他验收地点为货物使用或安装地点；各单项验收应在甲方收到乙方的书面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乙方在提出验收申请时，应确保已具备验收条件，并向甲方提交验收所需全部资料。甲方经审核认为不具备验收条件的，有权不予组织验收，相关工期延误由乙方承担。甲方收到乙方书面通知后，非因上述甲方行使审核权之原因而不进行验收工作的，验收期限结束之日起视为当次单项验收合格。

6.验收结果：在任一单项验收环节，甲、乙双方代表均应在场，交付的货物及相关资料、备品备件等符合验收标准的为单项验收合格，不符合验收标准的为单项验收不合格。验收结果由甲方出具验收结果报告或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由甲、乙双方代表共同签字确认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验收结果报告或验收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后即视为验收结果已通知甲、乙双方。如乙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的，应在验收现场以书面的形式出具说明，否则视为认可验收结果。

7.不予签收或单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不同验收阶段的当次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就不符合

要求项以补充、更换、修理等甲方认可的方式进行整改并重新验收，未按时进行整改或整改后重新验收仍不合格的视为逾期交货，逾期交货最长不得超过 30 日，超过 30 日则视为最终验收不合格。逾期交货不影响本条第 1 款约定的使用时间。

8.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验收，验收按上述规定执行，乙方应予以配合。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或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的，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费用标准参照国家或自治区有关规定执行。

9.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10.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验收的，其验收时间、验收程序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验收程序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

11.履约验收方案详见附件。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决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附件，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质保期：按乙方承诺，但是不得低于招标文件的要求。

3.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4.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5.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6.上述的货物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7.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质保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2.付款方式：

中标人在要求的交付期内，签订合同后支付 50%；提供采购人认可的项目实施方案并出具相应保函，支付合同的 30%；验收结束后支付剩余 20%。但须先按每次交付并验收完成的金额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 30 日历日内按发票面额付款。如成交人未按国家要求开具发票，或未按合同履约的，视为违约，采购人有权扣减履约保证金，或要求解除合同，并追究成交人法律责任。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及缴纳时间：无。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最终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包括甲方向第三方采购的差价、项目延误导致的运营损失、以及为处理违约事宜所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等全部费用,乙方应进行赔偿,并承担甲方追究的其他违约责任。

2.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标准为合同总价万分之三/日,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10%,甲方延期付货款的,应向乙方支付延期滞纳金,标准为合同总价额万分之三/日,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10%。若因甲方原因提出合理变更要求导致交货期限需顺延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乙方不承担逾期交货违约责任。

3.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 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剩余支付货款中扣除,剩余支付货款不足以支付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5.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6.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10%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7.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赔偿(补偿)标准: 按实际损失赔偿。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或验收结果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定的质量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对货物质量进行验收。货物符合验收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验收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报财政部门备案,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书面补充协议。

3. 如无特别说明,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为人民币,使用单位为中国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4. 本合同中提及的招标与谈判、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为同一含义,提及的投标与响应为同一含义,提及的中标与成交为同一含义。

5.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6. 本合同(☐ 是 ☒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乙方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六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政府采购合同；
- 2.中标通知书（如有）；
- 3.乙方的投标文件；
- 4.采购文件；
- 5.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可根据需要增加)，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方（章） 广西质量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章） 广西青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广西南宁市武鸣区南宁华侨投资区（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大道12号	单位地址：南宁市白沙大道35号南国花园商城E4栋E4-22号
法定代表人：刘婷	法定代表人：刘镇静
委托代理人：4581130023003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1-2348178	电话：14795499597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南宁东葛西支行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南宁星光支行
账号：451060701013001697260	账号：660000014557100015